

新北市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表一：計畫案）		
第一部分	本部分由機關人員填寫	單位主管：
壹、基本資料		
1-1計畫名稱	新北市政府警察局里守望相助組織(管理)人員任務訓練實施計畫	
1-2主辦機關 單位	新北市政府警察局(防治科)	
1-3填表人員： ☒ 業務承辦人 ☐ 非業務承辦人 姓名：謝宏昇 職稱：警務正 電話：(02)22596634*161 email：F04387@ntpd.gov.tw		
1-4機關性別聯絡人： 姓名：李建民 職稱：代理副局長 電話：80725454分機2605 email：P60003@ntpd.gov.tw		
1-5計畫屬性： 1-5-1 計畫決行（單選）： ☐ 府一層決行計畫/ ☒ 非府一層決行計畫 1-5-2 計畫列管（可複選）： ☒ 性別平等方針列管計畫/ ☐ 施政計畫/ ☒ 一般性 工作計畫		
1-6計畫內容 涉及領域（可 複選）	1-6-1 ☐ 就業、經濟、福利領域 1-6-2 ☒ 人口、婚姻、家庭領域 1-6-3 ☐ 教育、文化、媒體領域 1-6-4 ☒ 人身安全、環境領域 1-6-5 ☐ 健康、醫療、照顧領域 1-6-6 ☐ 社會參與領域 1-6-7 ☐ 其他（請簡述計畫涉及領域：____）	
1-7計畫依據	1. 新北市政府114年1月7日新北府社綜字第1140018354號函修正「新北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參、(一)辦理。 2. 新北市政府112年7月13日新北府警治字第1121348761號函辦理。	簡要說明計畫主要執行依據： (1)法律、政策、施政計畫項目等；(2)CEDAW-新北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新北市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新北市性別平等委員會決議等。
貳、受益對象 （單選）	2-1 ☐ 計畫以特定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為受益對象 2-2 ☒ 計畫受益對象無特定區別與限制，預計參與人員性別比率，男：1,680人；女：1,320人。性別比率：男：56%；女：44% 2-3 ☐ 計畫受益對象無特定區別與限制，無法推估實際使用人數	

新北市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表一：計畫案）

參、問題與需求評估

3-1計畫之現況問題與需求概述	一、目前本市守望相助隊計有587隊，守望相助隊教育訓練對象為守望相助隊隊員之訓練，依據16個分局轄內里守望相助組織人員，配合訓練場所空間配布調訓人數，115年補助經費計53萬9,350元。 二、依據統計數據顯示本市守望相助隊女性隊員比率已達44%，顯示在社區安全維護中扮演重要角色。 三、透過混合編組訓練，讓不同性別隊員互相學習，讓不同性別守望相助隊隊員均取得符合勤務需求之訓練與支持。	簡要說明計畫之現況問題與需求。（蒐集質化或量化統計資料，如性別、年齡、身心障礙、職業、城鄉區域等分類資料，呈現問題現象與需求為何）
3-2和本計畫相關之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本項目請運用主計單位建議性別分析法進行）	一、114年本市守望相助隊共585隊、計1萬8,265人，男性隊員1萬,281人、女性隊員7,984人，男女比例為56：44。 二、115年本市守望相助隊共585隊，計有1萬8,282人-男性隊員1萬284人、女性隊員7,998人，男女比例為56：44，相較於去(114)年，女性隊員微幅增加14人，女性參與比率（44%）穩定。	1. 性別統計資料收集內涵：(1)計畫涉及對象；(2)執行與服務結果統計；(3)執行過程統計。 2. 統計資料包括：全國、新北市及新北市各區之性別統計、及年齡、教育程度、社經與族群。
3-3建議未來需要強化與本計畫相關的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及其方法（無建議之項目者「免填」）	3-3-1修訂類別與項目： 3-3-2需局處配合單位（可複選）： ☐局處業務單位/ ☐局處會(統、主)計室 ☐其他，請說明： 3-3-3需市府主計處輔導機關，提升辦理統計業務效能 ☐需要，輔導公務統計增修或統計調查 ☒不需要	有關市府主計處輔導各機關提升辦理統計業務效能：若指標欠缺或不足者，需透過市府主計處輔導機關透過辦理公務統計方案之修訂，於公務統計報表新增統計項目，定期蒐集所需數據。

新北市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表一：計畫案）

肆、計畫目標概述(併同敘明性別目標)	提升守望相助組織（管理）人員之勤務運作與犯罪預防知能，並讓受訓人員瞭解「性平三法」防治脆弱家庭與通報流程，以及性別暴力與創傷反應的認知。	
伍、促進與確保計畫融入性別觀點之方法（5-1至5-5可複選）	5-1 ☐ 計畫研擬階段諮詢或調查不同性別者之預期受益者/使用者，對此議題的看法。 5-2 ☐ 計畫研擬階段之公聽會或相關籌備會議，邀請性別學者專家、團體或受益對象參與，且任一性別比例達1/3 5-3 ☐ 計畫研擬階段諮詢性別學者專家或團體 5-4 ☒ 計畫規劃、執行人員接受與該議題相關之性別平等訓練 5-5 ☐ 其他，請說明：_____ ※ 勾選5-1至5-4者，簡要說明日期、方式及參與者身分等：本案計畫承辦人（防治科）及請各分局承辦人於「e 等公務園」完成性平線上課程。 5-6 ☐ 計畫無涉及，請說明原因：_____	說明計畫於研擬、決策、發展、執行之過程中，不同性別者之參與機制。
陸、評估內容 （一）資源與過程		
6-1經費配置（單選）	6-1-1 ☐ 計畫為特別新增性別預算項目（性別回應預算） 6-1-2 ☐ 計畫特別增加性別預算額度（性別回應預算） 6-1-3 ☐ 計畫於原有額度中調整配置（性別預算調整） 6-1-4 ☒ 僅執行方式改變，預算未變動。 ※ 勾選6-1-1至6-1-4者，簡要說明上述計畫原列、新增或調整項目與金額：既有預算內，增加「性別暴力防治及脆弱家庭通報」課程，符合不同性別之於社區安全需求。 6-1-5 ☐ 計畫無涉及，請說明原因：_____	說明該計畫所編列經費如何針對性別差異，回應性別需求。

新北市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表一：計畫案）

6-2 計畫與性別相關之實施方式與作為	一、學科講習：編排1小時講授「家暴案件及脆弱家庭通報」，宣導相關法令(如性騷擾防治法等)。 二、術科講習：編排1小時課程「簡易防身術」針對適合不同性別、年齡之技巧，避免單一導向。	說明計畫主要執行策略或方式，以回應性別需求與達成性別目標，例如辦理人員訓練、提供服務、製作文宣等。
6-3 宣導傳播 (6-3-1至6-3-3可複選)	6-3-1 ☐製作性別平等宣導特別單張、文宣、影片、廣播或宣導品(項目：_____) 6-3-2 ☐針對特定群體(如新住民、高齡者、兒少、客家、原住民等)製作有利其閱聽之單張、文宣、影片、廣播或宣導物(項目：_____) 6-3-3 ☒結合與受益對象或議題相關區公所、里鄰、社會團體、社區組織、民間企業共同辦理，擴展議題宣導(結合單位：由16分局每半年舉辦社區治安會議，結合社區治安需求及民間資源，輔導社區建立功能齊全運作完整之守望相助隊，配合各區活動召開治安會議及關注婦幼脆弱家庭。) 6-3-4 ☐計畫無涉及，請說明原因： _____	說明計畫宣導方式如何針對不同背景的目標對象(包括不同語言的男女)，採取不同的傳播方法，如廣播、紙張、跑馬燈等。
6-4 性別友善措施(單選)	6-4-1 ☒計畫搭配其他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友善措施或方案。 具體作法：<u>訓練場地應提供茶水供應，檢視具備哺集乳室或女性之生理護墊。</u> 6-4-2 ☐計畫無涉及，請說明原因： _____	說明計畫之性別友善措施或方案，例如孕婦(或親職活動)停車措施、托兒措施、哺集乳室、女性生理護墊、性別或親子友善廁所等。
(二)效益評估		

新北市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表一：計畫案）

6-5 平等取得社會資源（可複選）	6-5-1 ☐ 計畫的目的優先維護弱勢性別者權益，特別是女性及弱勢性別者處境（如受暴婦女、新住民女性、女性就業、偏鄉女性、原住民女性、身障等） 6-5-2 ☒ 計畫的問題回應不同性別需求，並確保執行過程能被考量 6-5-3 ☐ 預期計畫的結果具有促進女性或弱勢性別者平等獲取社會資源與社會參與。 ※針對上述簡要說明：透過本計畫任務訓練，確保不同性別成員均平等，獲取政府辦理之治安專業訓練資源，進而讓不同性別守望相助隊隊員共同協勤、防治性別暴力案件。 6-5-4 ☐ 計畫無涉及，請說明原因 _____	提供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平等機會獲取社會資源，提升其參與社會及公共事務之機會。
6-6 預防或消除性別隔離（可複選）	6-6-1 ☐ 計畫有助打破性別框架 6-6-2 ☐ 計畫有助尊重性別差異 6-6-3 ☒ 計畫有助消除性別歧視 6-6-4 ☐ 計畫有助凝聚性別認同 ※針對上述簡要說明：本計畫針對不同性別規劃「逮捕技巧」與「性別暴力防治及脆弱家庭通報」課程。 6-6-5 ☐ 計畫無涉及，請說明原因： _____	預防或消除傳統文化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限制或僵化期待。
6-7 計畫評核（單選）	6-7-1 ☒ 計畫設計評量性別平等成效方法、具體作法：建立各分局受訓人員之性別統計。 6-7-2 ☐ 計畫無涉及，請說明原因： _____	填寫無涉及請說明原因。
6-8 計畫追蹤與列管（單選）	6-8-1 ☒ 計畫列入定期管考機制 具體作法：本計畫由本局防治科自行列管。 6-8-2 ☐ 計畫無涉及，請說明原因： _____	例如由市府研考單位列管、或由局處自行列管、或由性平會列管。
柒、檢視結果		

新北市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表一：計畫案）

7-1計畫與性別相關性	☐ 完全/高度相關 ☒ 部分相關 ☐ 不相關 說明：_____
7-2計畫運用性別主流化操作工具	☐ 性別意識培力 ☒ 性別統計 ☒ 性別分析 ☐ 性別平等宣導 ☐ 其他
第二部分-程序參與	本部分由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填寫 至少應徵詢1位以上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意見，民間專家學者資料請至性別主流化人才資料庫參閱 (http://gm.taiwanwomencenter.org.tw/zh-tw/Home/Index)
(一)基本資料	8-1程序參與期程或時間：115年6月2日至6月5日
	8-2專家學者：姓名、職稱、服務單位、專長領域：中央警察大學行政警察學系教授兼警政管理學院院長、考試院性別平等委員會委員、行政院人權諮詢小組委員、內政部警政署性平工作小組委員、新北市政府警察局性平工作小組委員、台灣國家婦女館性別人才資料庫之專家。
	8-3參與方式： ☐ 會議 ☐ 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 書面意見
	8-4業務單位所提供之資料
	8-4-1相關統計資料 ☒ 有(很完整、 ☒ 可更完整、現有資料不足須設法補足) ☐ 無(應可設法找尋、現狀與未來皆有困難)
	8-4-2計畫相關資料 ☐ 有，且具性別目標 ☐ 有，但無性別目標 ☐ 無
(二)主要意見	8-5計畫/政策與性別關聯之程度 ☒ 完全/高度相關 ☐ 部分相關 ☐ 不相關
	8-6受益對象之合宜性：頗為合宜。
	8-7問題與需求評估說明之合宜性：頗為合宜。
	8-8計畫目標說明之合宜性：頗為合宜。

新北市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表一：計畫案）

	8-9促進與確保計畫融入性別觀點之方法之合宜性：頗為合宜。
	8-10資源與過程說明之合宜性：頗為合宜。
	8-11效益評估說明之合宜性：本計畫之效益係透過守望相助隊隊員混合編組訓練，讓不同性別隊員互相學習，並能具備性別意識，使得不同性別守望相助隊隊員，均能取得符合勤務需求之訓練與支持。
	8-12 檢視結果之合宜性：本計畫透過任務訓練，確保不同性別成員均平等，獲取政府辦理之治安相關專業訓練資源，進而讓不同性別守望相助隊隊員共同協勤、防治性別暴力案件頗。有關預期結果之說明頗值得肯定。
	8-13給予機關改善綜合建議事項：建議可以針對受訓之守望相助隊隊員進行性別意識與性別暴力知識測驗，從而瞭解訓練成果並據以調整後續訓練課程之安排。
第三部分-評估結果	本部分由機關人員填寫
	9-1評估結果之綜合說明：調整115年守望相助隊教育訓練計畫。
	9-2參採情形：本計畫已於教材規劃階段通報各單位，將上述議題列為必修課目，並於教學方式中增加實務情境演練或測驗，從而瞭解訓練成果並據以調整後續訓練課程之安排。
	9-2-1說明採納意見後之計畫/政策調整(條例式說明) ☒ 已完成 或 ☐ 預計完成 日期：115年9月10日
	9-2-2說明未參採之理由或替代規劃(條例式說明) ☐ 已完成 或 ☐ 預計完成 日期：
	9-3通知程序參與之專家學者本計畫/政策的評估結果業於115年9月10日將「評估結果」以下列方式通知程序參與者審閱 ☐ 傳真 ☒ e-mail ☐ 郵寄 ☐ 其他
	9-4提報性平專案小組日期：115年9月10日14時審查 相關意見或決議：同意備查。